

## 捐助协议 – 项目（现金）

本捐助协议（“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在上海签订：

公司：卡尔蔡司(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美约路 60 号

机构：无锡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联系地址：无锡市高浪西路 1600 号

鉴于：

1. 为了进一步加强学校与企业（社会）合作，推动无锡职业技术学院教育事业发展，促进校企文化交流，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机构希望实施 [蔡司杯奖助学金项目]（下称“项目”），并要求公司为项目提供支持；
2. 公司愿意为项目提供捐助。

因此，公司和机构（以下合称“双方”，单称“一方”）达成如下协议：

### 一、捐助内容

- 1.1. 项目的完整描述在本协议附件一中载明。
- 1.2. 公司同意为项目的实施向机构提供 [三年出资 6 万元 现金捐助]（下称“捐助”）。机构承认，根据第 1.2 条应提供的捐助为公司在本协议项下对机构所负有的全部及完整的支持义务。
- 1.3. 机构同意将捐助专门用于项目的实施。
- 1.4. 双方承认并同意，捐助的提供系基于机构的要求，而公司未作任何形式的请求。
- 1.5. 双方承认并同意，项目和捐助的目的完全为公益性质，捐助不是机构和公司间任何商业交易的对价。
- 1.6. 为本协议之目的，机构承诺在项目结束后 30 天内向公司提交履行证明文件，包括：现场照片，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等，履行证明文件清单和要求见附件三。

### 二、捐助披露；不推广

- 2.1 机构应尽其合理努力在双方认为适当的、为项目实施之目的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布的传单、通知、出版物、媒体采访或其他宣传中披露该项目获得公司的捐助支持这一事实（“捐助披露”）。

- 2.2 尽管有第 2.1 条的规定，机构不得在任何场合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捐助的内容或数量（不论是粗略描述还是精确描述），除非经公司书面要求并授权或根据任何适用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
- 2.3 在不限制第 2.1 条载明的捐助披露的前提下，公司和机构不得单独地、共同地或通过任何第三方将公司、其业务或其任何产品的任何推广作为项目的一部分。

### 三、捐助的交付及记录

双方同意，公司应于 **2024、2025、2026 每年的 11 月 1 日** ]前将所捐助的现金汇入机构如下账户：[ **开户名称：无锡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银行账户：322000612018150089333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无锡经开支行**]。

机构接受捐助后，应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向公司出具具有加盖机构法人单位财务专用章及国家财政监制章的合法发票或捐助收据。

机构应保留所有发票、账簿、账户、合同、文件、通信、复写簿及其他由机构掌握的与使用捐助有关的准确并且完整的记录（“记录”）。公司或其授权代表应有权按照由公司完全自行酌情决定的时间和间隔，查阅并审计记录。

### 四、公司的承诺和保证

- 4.1 公司承诺，公司向机构的捐助行为，恪守自愿无偿的原则，其目的是为了造福社会，非为任何商业目的；
- 4.2 公司承诺，公司向机构的捐助行为，不会损害公共利益和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不会影响公平竞争。
- 4.3 不限制本协议项下任何公司权利的前提下，在生效日后，公司不得直接地或间接地对项目的内容、形式、设计、运营计划、结果公布及任何其他方面（包括但不限于捐助的分配安排）进行任何控制或参与任何决策，并且该决策应由机构的有权管理人员（下称“机构管理层”）完全自行酌情决定，不受公司的影响并且无需公司的意见。

### 五、机构的承诺和保证

- 5.1. 机构承诺，其有权接受本协议项下的公司捐助。
- 5.2. 机构管理层应对项目的实施完全负责并独立作出与项目实施有关的决策。公司捐助的提供不应授予公司管理或运营机构或项目的任何权利，但不限制公司在本协议项下可能享有的任何权利。

- 5.3. 机构承诺，其已经就公司的捐助行为根据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的要求进行了审核。机构确认，公司的捐助符合公益、非营利性质，并且不存在任何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的情形。
- 5.4. 机构保证，机构已经建立和执行严格的使用社会捐助的内部管理制度。捐助物资将由机构法人单位财务部门统一管理使用。机构将谨慎勤勉安全地使用公司的捐助物资，不挪用、私分、侵占；其在使用捐助物资的过程中，将遵从最经济的原则，不会疏忽、浪费。
- 5.5. 机构同意接受并配合公司或其指定第三方对捐助使用情况进行审计。

## 六、监管调查

- 6.1 在任何时候，如果任何监管机关就与项目、捐助或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信息同机构进行联系；或针对机构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所从事的或应从事的任何活动（无论是否以公司的名义、代表公司或为公司的利益）而采取或通知其意图采取任何监管行动，指控机构从事不当或非法商业活动的，机构应在收到该联系或通知三（3）日或更短时间（若可能）内，通知公司，以便公司（有权利而非义务）可以代表机构回应任何该等调查及/或参与任何该等监管行动（如有必要）。机构应向公司提供与该调查或监管行动相关的所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由各该监管机关出具的与该调查或监管行动相关的所有文件的复印件，机构就该调查或监管行动提出的相关回应以及公司可能合理要求的任何其他信息。

## 七、商业秘密

- 7.1. 本协议的内容、以及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一方所取得的有关另一方（包括公司的关联公司）的所有信息和资料都应被视为保密信息。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取得该保密信息的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上述保密信息。本条义务至本协议届满后仍然有效。
- 7.2. 在本协议期限内以及在本协议终止或到期后五（5）年内，机构应始终对任何保密信息进行保密，并且不得为任何目的直接或间接公布或以其他方式披露或使用任何保密信息，但本协议条款所明确允许的披露或使用除外。
- 7.3. 第 7.1 条中规定的保密义务不应适用于以下任何保密信息：(1) 未因违反本协议而属于公知领域的或进入公知领域的；(2) 机构从不承担本协议项下任何保密义务的第三方处获得的，或者机构从第三方获得该保密信息并不构成对本协议的任何违反；或 (3) 机构在生效日前已经掌握的，而且没有任何使用或披露限制。
- 7.4. 本协议不应限制机构遵守合法颁布的有关提供或披露保密信息的政府命令或法律规定。但是，机构应立即将该政府命令或法律规定通知公司，以使公司可以对该命令提出异议或获得保护令，并且机构应在任何该等程序中全面配合公司。如果机构随后被要求提供或披露保密信息，双方应尽力约定一个令双方满意的提供或披露该信息的方式。
- 7.5. 本协议到期或终止后，机构应将所有保密信息返还给公司，或根据公司要求

处理该保密信息。

- 7.6. 机构应与任何第三方供应商达成书面协议，以确保该第三方供应商承担与机构在此协议下所承担的相同的保密义务。

## 八、机构对捐助的使用

- 8.1 机构在接收、管理和使用捐助的过程中，应遵守任何适用法律、法规、规章和行业行为准则，包括但不限于与商业贿赂和外汇管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行业行为准则。

## 九、违约责任

如果机构违反本协议的任何约定和承诺保证（“违约行为”），或者机构未如实地向公司报告捐助的使用情况，公司有权立即以书面方式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要求机构在本协议终止后的 15 日内将本协议项下的捐助全额返还公司。如机构的违约行为给公司造成其他损失的，机构应另行予以赔偿。因机构违约行为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应由机构自行承担，且任何情况下机构应使公司免于上述责任。

## 十、合规

双方在此承诺并保证将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行业规范、行业协会行为准则等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履行本协议，并且将严格遵守反不正当竞争法有关禁止商业贿赂的规定，坚决拒绝商业索贿、行贿及其他不正当的商业行为。机构在此进一步承诺且保证将严格遵守附件卡尔蔡司反贿赂腐败要求，坚决拒绝商业贿赂、行贿及其他不正当的商业行为。

## 十一、适用的法律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终止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国法律。

## 十二、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而产生的所有争议将由双方友好磋商解决。若无法通过磋商解决争议，任何一方有权要求进行仲裁。仲裁应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根据有效的仲裁法规执行。仲裁委员会的裁决是终局的，双方均受其约束。

## 十三、其他

- 13.1. 任何对本协议条款的变更应当由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形式作出。
- 13.2.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 13.3. 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双方已于文首载明日期通过其正式授权代表签署本协议，以昭信守。

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机构: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一 项目描述**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蔡司杯”奖助学金评选方案**

### **一、奖项设定**

“蔡司杯”奖助学金奖项设定情况如下：

等级	金额	名额	总计
一等奖	2000 元	4 人	8000 元
二等奖	1000 元	8 人	8000 元
三等奖	500 元	8 人	4000 元
合计	—	20 人	20000 元

### **二、申报条件**

(1)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在籍全日制数控技术专业群专业学生（限于数控技术、机械制造及自动化、智能制造装备技术、材料成型与控制技术、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技术、模具设计与制造、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顾秋亮创新班），原则上大一学生不予申报；

(2)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关心集体，积极参加学校、分院、班级等组织的各项集体活动，爱护公物，尊敬师长，品质优良；

(3) 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自觉执行大学生守则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生活俭朴，无违纪行为；

(4) 热爱所学专业，学习勤奋刻苦，积极参加学科竞赛、社会活动、文体活动、军事训练和公益劳动，具有良好的学习和生活习惯，身心健康；

(5) 具有较强的团队合作意识，学习成绩优秀，学科竞赛、社会实践、综合素质等方面特别突出。优先考虑工业测量相关技能竞赛、双创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学生。

### **三、申请流程**

1、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上交申请表，填写后附上相关证明材料，报送机械技术学院学工办；

2、由机械技术学院按条件进行评审并在分院公示，并征得捐赠人同意。

3、举行奖助学金发放仪式，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该方案在实施过程中未预见的有关事宜由捐赠人与学院协商解决。**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机械工程学院

2024 年 2 月 27 日

## 附件二 卡尔蔡司中国反贿赂腐败要求

### **附件三：履行证明文件说明**

机构在项目结束后需要在 30 日之内提供如下履行证明：

- (1) 受捐助项目的现场照片 (不少于 3 张)
- (2) 项目报告
- (3) 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盖机构公章或财务专用章)
- (4) 机构就公司捐助款项出具的加盖机构法人单位财务专用章的合法票据